

2023年第六届全国大学生天文创新 作品竞赛(CAIC) 通知

一、竞赛简介：

2023 年第六届全国大学生天文创新作品竞赛（CAIC, Chinese undergraduate Astronomical Innovation Contest）旨在通过天文创新作品竞赛的形式，激发调动全国高校大学生爱天文、学天文、用天文的兴趣与热情，鼓励天文科技创新、丰富天文科普教育资源，帮助高校天文教育课程开展和天文社团发展，以期为我国天文科研与科普教育事业培养优秀后备人才，并为全民科学素质的提高与创新精神的培养做出贡献。

本届竞赛由天文科学教育联盟提供支持。

二、组织机构：

- 1、主办单位：中国天文学会。
- 2、承办单位：中国天文学会普及工作委员会、天文科学教育联盟、中国天文学会教育工作委员会、中国科学院大学天文与空间科学学院。
- 3、支持单位：教育部高等学校天文学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中国虚拟天文台、《天文爱好者》杂志社、中科国天（北京）科技服务有限公司河北天文基地分公司。

三、参赛资格：

- 1、本届竞赛的参加者要求为中国大陆地区全日制高等院校在读的本科、专科生，具体年级限定为：2018级（由于疫情影响，本届比赛特允许2018级同学参赛，其作品应在就读期间完成）、2019 级、2020 级、2021 级、2022 级。

2、每个参赛作品团队应包含一位项目负责人，团队总人数一般不超过5人。每位项目负责人限主持申报一项作品，负责人参与作品数不限、其他成员不限项。

四、竞赛作品类型：

1、天文科技创新类作品：主要包含（但不限于）：

1a) 天文科学研究创新（鼓励利用自主观测设备或研究方法开展的研究课题，鼓励针对国内外最新最热门的天文发现与成果开展的研究课题）；

1b) 天文观测与技术创新（如创新天文观测仪器设备研制、创新观测与数据处理与分析方法开发等）；

1c) 天文学史与古天文等其它方面及交叉学科（如多信使天文学、天体生物学、天文信息学等）的创新研究课题等。

需以研究报告及论文等形式提交研究成果、并着重展示其创新性。

2、天文科普教育创新类作品：包含以下子类：

2a) 天文科普视频：视频、动画、模拟演示（如基于WWT制作的漫游视频）等；

2b) 天文科普产品：如文创、科普教学具、展品（演示装置）等设计方案；

2c) 天文课程：作品需包含课件、教学方案等；

2d) 天文软件：如 AR/VR 作品、游戏、软件程序、APP、网站等；

2e) 其它：未被包含在上述子类中的天文科普教育类作品（如科普文章、著作、漫画、海报及科幻作品等）。

五、竞赛日程：

- 1、2023 年 1 月底：“竞赛通知”（本通知）发布，参赛者开始准备参赛作品。
- 2、2023 年 4 月下旬：“竞赛作品征集通知”发布。
- 3、2023 年 4 月底 ~5月下旬：参赛者网上提交竞赛作品。
- 4、2023 年 6 月：作品初评，确定决赛入围者。
- 5、2023 年 6 月底：“竞赛决赛通知”发布，网络投票，进行决赛报名并准备参加决赛。
- 6、2023 年 7 月下旬 ~8 月：竞赛决赛与颁奖（地点待定），约 2~3 天。

六、竞赛作品要求与提交方式：

1、初赛：网上提交作品。

提交内容：（1）作品登记表（含推荐意见、作品说明等）；（2）参赛作品（电子版）；（3）附件（如有。对作品提供辅助说明的其他材料，如发表论文、实物照片、产品效果图、演示视频等）。

2、决赛：采用现场答辩与成果展示（海报）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具体开展将综合考虑参赛队数与时间场地等限制。注意：入围决赛的参赛队在初赛作品提交后到决赛前仍可继续进行作品相关工作。

提交内容：（1）作品登记表（更新版）；（2）参赛作品（最终版）；（3）答辩 PPT；（4）作品海报（电子版）。

七、评审规则：

- 1、从科学性、创新性、实用性等方面对作品进行综合评价。
- 2、初赛：由初赛评委会给出作品得分。

3、决赛：结合初赛成绩与现场答辩及成果展示成绩，由决赛评委会给出作品得分。

4、本竞赛将依据作品得分评选第一、二、三名（特等（可空缺）、一、二、三等奖）及优秀作品（优胜奖），根据网络投票情况评选最佳人气作品，获奖作品将被授予荣誉证书及奖品。对竞赛组织有突出贡献的学校或机构将被授予优秀组织单位，对贡献突出的指导教师授予优秀指导教师。为参加比赛但未获奖者颁发电子版参赛证明。

八、联系方式：

- 1、竞赛官方网站：<http://caic.china-vo.org/>
- 2、竞赛微信公众号：**astrocaic**（天文创新作品竞赛）
- 3、竞赛交流QQ群：**478532758**（申请加入请注明学校、姓名）
- 4、竞赛官方邮箱：**caic2023@126.com**

九、其他：

- 1、投稿参赛视为参赛者完全同意本次比赛规则；
- 2、未尽事宜详见后续通知公告；
- 3、中国天文学会、全国大学生天文创新作品竞赛（CAIC）组委会对本竞赛拥有最终解释权。

中国天文学会
全国大学生天文创新作品竞赛组委会

2023年1月